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廖长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625,014 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丽卿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273,807 股；副总经理林立成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55,976 股；财务总监曾志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1,992 股；监事会主席陈周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64,990 股；上述董监高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171,7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60%。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上述董监高拟通过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合计不超过 792,600 股（含 792,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15%）的公司股份，减持价格依据市场价格而定，同时上述董监高均承诺当年减持数量不超过其上年末持股数量的 25%。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有配股、送股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减持数量将相应进行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廖长宝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625,014	0.309%	IPO 前取得：279,75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345,264 股
吴丽卿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273,807	0.242%	IPO 前取得：210,000 股 其他方式取得：1,063,807 股
林立成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55,976	0.030%	其他方式取得：155,976 股

曾志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51,992	0.010%	其他方式取得：51,992 股
陈周明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4,990	0.012%	其他方式取得：64,99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廖长宝先生、吴丽卿女士所持股份系公司 IPO 发行前取得，并于 2015 年通过二级市场增持、于 2016 年底参与了公司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于 2017 年 4 月获得转增股份、于 2018 年初参与公司配股公开发行，迄今未实施过任何减持；林立成先生所持股份系参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配股公开发行取得；曾志勇先生及陈周明先生所持股份系参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转增及配股公开发行取得。上述拟减持股份的董监高持有公司股份至今尚未有减持行为。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计划减持比例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减持期间	减持合理价格区间	拟减持股份来源	拟减持原因
廖长宝	不超过：406,200 股	不超过：0.077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406,200 股	2019/3/13 ~ 2019/9/12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二级市场增持、转增、股权激励、配股	个人资金需求
吴丽卿	不超过：318,400 股	不超过：0.0605%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18,400 股	2019/3/13 ~ 2019/9/12	按市场价格	IPO 前取得、二级市场增持、转增、股权激励、配股	个人资金需求
林立成	不超过：38,900 股	不超过：0.007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38,900 股	2019/3/13 ~ 2019/9/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配股	个人资金需求
曾志勇	不超过：12,900 股	不超过：0.0024%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2,900 股	2019/3/13 ~ 2019/9/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转增、配股	个人资金需求
陈周明	不超过：16,200 股	不超过：0.0031%	竞价交易减持，不超过：16,200 股	2019/3/13 ~ 2019/9/12	按市场价格	股权激励、转增、配股	个人资金需求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二)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

是 否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廖长宝先生及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吴丽卿女士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股东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上述董监高根据个人资金需求自主决定。在减持期间内，上述董监高将根据市场情况、上市公司股价等因素选择是否实施减持计划，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廖长宝先生、吴丽卿女士、林立成先生、曾志勇先生与陈周明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三)其他风险提示

廖长宝先生、吴丽卿女士、林立成先生、曾志勇先生及陈周明先生在本次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

《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南威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9日